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13位ISBN编号：9787509319468

10位ISBN编号：7509319463

出版时间：2010-5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

作者：《法律法规案例注释版系列》编写组

页数：12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内容概要

本书所编选案例的原始资料尽量来源于各级人民法院已经审结并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对于没有相应其实实例的重点法条予以权威的条文注释。

所选案例紧扣法律条文规定，本身具有示范性、指导性的特点，对于读者有很强的参考借鉴价值。

本书设置了“相关案例索引”栏目，列举更多相关案例，并归纳出案件要点。

还收录了重要配套法律文件，以及相应法律流程图表、文书等内容，方便读者查找和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书籍目录

适用提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一章 总则第二章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设定第三章 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第四章 行政处罚的管辖和适用第五章 行政处罚的决定第六章 行政处罚的执行第七章 法律责任第八章 附则附录1附录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章节摘录

插图：（四）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要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继续做好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试点工作的通知》的规定，规范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的行政机关的设置，不得将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的行政机关作为政府一个部门的内设机构或者下设机构，也不得将某个部门的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确定为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的行政机关的上级主管部门。

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的行政机关应作为本级政府直接领导的一个独立的行政执法部门，依法独立履行规定的职权，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行政处罚权相对集中后，有关部门如果仍然行使已被调整出的行政处罚权，所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一律无效，还要依法追究该部门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的法律责任。

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的行政机关所需经费，一律由财政予以保障，所有收费、罚没收入全部上缴财政，不得作为经费来源。

对以暴力、威胁方法阻碍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的执法人员依法执行职务的行为，公安机关要及时依法作出处理，直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不得作为民事纠纷进行处理。

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的行政机关履行原由多个部门行使的职权，权力大，责任重，必须加强队伍建设，加强监督管理。

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的行政机关的执法人员，要按照《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和其他有关规定，采取考试、考核等办法从有关部门和社会符合条件的人员中择优录用。

有关地方人民政府要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的行政机关的领导和管理，推行执法责任制和评议考核制，强化对有关行政执法人员的政治教育和法律培训，努力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要健全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的行政机关以及执法人员的检查监督机制和纪律约束制度，教育、督促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的行政机关自觉接受权力机关的监督、人民法院的司法监督以及行政机关的层级监督。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编辑推荐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案例注释版》：法律法规案例注释版系列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